

## 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諮詢會第 7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8 月 24 日 (星期二) 上午 9 時

地點：本部 209 會議室

主席：薛副召集人瑞元 (祝司長健芳代)

紀錄：朱菊新

出席人員：

祝委員健芳

簡委員慧娟

楊委員玉惠 徐振邦代

蔡委員孟良 侯松延代

陳委員正榮

吳委員欣修 (請假)

羅委員文敏 柯麗貞代

陳委員鴻震 簡榮村代

鄭委員清霞

林委員德文 (請假)

蔡委員芳文

李委員紹誠

羅委員彩綺

何委員天元

賴委員添福

黃委員金舜 邱建強代

陳委員建志 彭啟清代

陳委員節如 李碧姿代

卓委員碧金

陳委員景寧

陳委員善修 (請假)

黃委員麗鶯  
何委員碧珍  
黃委員淑英 (請假)  
許委員宮銘  
陳委員博淵  
林委員金立 涂心寧代  
詹委員鼎正  
張委員淑卿  
湯委員麗玉 (請假)  
洪委員心平 林恩淇代  
蔡委員榮晉  
林委員依瑩  
內政部 (請假)  
教育部 (請假)  
勞動部 (請假)  
科技部 (請假)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林美珍、涂雲瑾  
原住民族委員會 (請假)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劉淑貞、林舒芄  
衛生福利部長期間照顧司 周道君、吳希文、楊雅嵐、余依靜、  
王齡儀、余姍謹、黃千芬、林育丞、  
劉倍孜、陳念桂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參、報告案：

第一案：衛生福利部長期間照顧諮詢會第 7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 定：

一、洽悉。

二、編號 1：解除列管。經估算長照給支付項目可支應失智日照中心營運成本及利潤，爰不調整補助額度，又失智日照中心辦理之多元化活動，可紓緩失智症者問題行為，增進失智症者及家屬生活品質，失智日照中心有存在之必要性。

三、編號 2：解除列管。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執行成果及其與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居家醫療整合照護計畫整合，因系統增修後須累積服務個案始能展現成效，請長照司於明年底提出專案報告。

四、編號 3：繼續列管。老人福利機構收費資訊透明、收費研議及審查機制，請社會及家庭署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

五、有關長照服務項目之財務收支狀況於下次會議報告。

第二案：本部長期間照顧諮詢會 110 年第 1 次工作小組(專業及支持服務小組、照顧服務小組)聯席會議追認事項。

決 定：同意追認110年第1次工作小組(專業及支持服務小組、照顧服務小組)聯席會議決議之調整組合內容及說明文字修正：

一、調整BA22組合內容及說明文字，修正服務時間為上午6時至晚上8時，另修正本組合調整為不得搭配其他照顧組合，同時新增因應臨時需要可提供相關服務項目

之提醒文字，並因應BA22調整，有關基本日常照顧（BA02）組合內容及說明文字「除BA22巡視服務外，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配合調整為「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

二、調整BA09、BA09a組合內容及說明文字，明確界定長照人員為以提供照顧服務之照顧服務人員及護理人員為限。

三、照顧組合內容修正請參照附件1。

第三案：修正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諮詢會設置要點

決 定：

一、照案通過。

二、相關單位或團體如有提案涉及長期照顧給(支)付項目者，由業務單位邀請相關領域代表、專家學者或委員討論研商，依據「長期照顧服務給付及支付標準」法規修正程序辦理。

肆、討論案：

案 由：有關修訂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AA01)」、「照顧管理(AA02)」、「照顧服務員配合專業服務(AA03)」、「到宅沐浴車服務(BA09、BA09a)」、「安全看視(BA18)」、「陪伴服務(BA20)」、「社區式協助沐浴」(BD01)、「社區式晚餐(BD02)」、「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BD03)」及「交通接送(DA01)」等十項給(支)付價格及照顧組合內容調整案。

## 決議：

- 一、本部刻正擬訂「長期照顧服務給付及支付標準」草案，後續亦將循法制程序對外預告，廣蒐意見。
- 二、本次修正之各項給支付項目，經會上委員討論結果如下：
  - (一) 議題一：修正「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AA01)」及「照顧管理(AA02)」每月申報組數，建議專任個管員之個案量設為120案為宜。
  - (二) 議題二：修正「照顧服務員配合專業服務(AA03)」照顧組合內容，排除「陪同外出(BA13)」、「陪同就醫(BA14)」，「家務協助(BA15)」應加註「個案須為獨居且復能目標包含自行學習家務整理者」。
  - (三) 議題三：修正「到宅沐浴車服務(BA09、BA09a)」照顧組合之服務內容描述，照案通過。
  - (四) 議題四：「安全看視(BA18)」及「陪伴服務(BA20)」照顧組合內容刪除「除BA24外」文字，照案通過。
  - (五) 議題五：「社區式協助沐浴(BD01)」、「社區式晚餐(BD02)」提供服務場域加註含小規模多機能機構。「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BD03)」加註「本組合應由持有職業駕照之駕駛員提供」。
  - (六) 議題五：修正「交通接送(DA01)」開放長照需要等級第2、3級、居住於第一、二、三類地區之長照給付對象，使用交通接送服務，照案通過。
  - (七) 照顧組合內容修正請參照附件2。

## 伍、臨時動議：

案由：建請討論疫情下照服員培訓困境與因應措施。(提案

人：林委員依瑩)

說明：110年5月因疫情升溫，照服員培訓皆暫停，但長照個案需求大，各長照單位多急缺照服人力。目前疫情已趨緩降級，但各縣市辦訓多數從嚴規範，甚至不開放辦理實習，導致辦訓不易。特別是辦訓的實習規範因為是至住宿型機構實習，但住宿型機構為高風險區，相關篩檢成本高、實習人數受限，甚至不開放實習，建請中央規劃居家實習原則，以居家實習取代機構實習，讓照服員培訓能發展出符合防疫規範之疫情年代的培訓模式。

決議：

- 一、依現行「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規定，實習場所包含醫院、護理機構、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住宿機構、居家服務提供單位、日間照顧服務提供單位及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未限制僅能在住宿式機構內進行實習，考量疫情因素，醫院及長照機構之訪客管理皆係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為主。
- 二、本部刻正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長照人才品管學會辦理「照顧服務員培力暨訓練品質提升計畫」，將蒐集各場所實習之執行情況，一併檢討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

陸、散會時間：中午11時50分。

長照給支照顧組合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BA02	基本日常照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長照需要者之需要進行基本日常生活協助,例如:協助翻身、移位、上下床、坐下/離座、刷牙洗臉、穿脫衣服、如廁、更換尿片或衛生棉、倒尿桶、清洗便桶、造糞袋清理、清洗臉及/或手、刮鬍子、修剪指(趾)甲、協助用藥、服藥、整理床(及更換床單)、會陰沖洗(無使用身體清潔)等。</li> <li>第1點未列項目而屬基本日常照顧,得經照管中心同意後比照列入。</li> <li>本組合以每30分鐘為1給(支)付單位,1日限使用3小時。</li> <li>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li> </ol>	BA02	基本日常照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長照需要者之需要進行基本日常生活協助,例如:協助翻身、移位、上下床、坐下/離座、刷牙洗臉、穿脫衣服、如廁、更換尿片或衛生棉、倒尿桶、清洗便桶、造糞袋清理、清洗臉及/或手、刮鬍子、修剪指(趾)甲、協助用藥、服藥、整理床(及更換床單)、會陰沖洗(無使用身體清潔)等。</li> <li>第1點未列項目而屬基本日常照顧,得經照管中心同意後比照列入。</li> <li>本組合以每30分鐘為1給(支)付單位,1日限使用3小時。</li> <li>除 BA22巡視服務外,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li> </ol>	<p>因應 BA22 調整,有關基本日常照顧 (BA02) 組合內容及說明文字「除 BA22 巡視服務外,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配合調整為「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用」。</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BA09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1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li> <li>本組合至少須由3位<u>照顧服務人員</u>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li> <li>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li> </ol>	BA09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1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li> <li>本組合至少須由3位<u>長照人員</u>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li> <li>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li> </ol>	<p>現行到宅沐浴車服務方式，係組成3人服務團隊，並駕駛配有行動組合式浴槽等配備之到宅沐浴車，以方便進入家中為失能者進行全身式的沐浴服務；考量到宅沐浴車服務內容包括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清潔、穿換衣物、移位等，須由具備照顧服務技能之人員執行，爰將長照服務給付及支付基準編號BA09、BA09a之說明予以修正，明確界定長照人員為以提供照顧服務之照顧服務人員及護理人員為限。</p>
BA09a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2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照顧管理專員評估有留置管路(包含：氣切、鼻胃管、胃造瘻口、導尿管、膀胱造瘻口、結腸造瘻口)、使用呼吸器以及燒燙傷和三級傷口，需協助之長照需要者，得使用本組合。</li> <li>內容包括：</li> </ol>	BA09a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2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照顧管理專員評估有留置管路(包含：氣切、鼻胃管、胃造瘻口、導尿管、膀胱造瘻口、結腸造瘻口)、使用呼吸器以及燒燙傷和三級傷口，需協助之長照需要者，得使用本組合。</li> <li>內容包括：</li> </ol>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p>(1) 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p> <p>(2) 由護理人員做沐浴前後生命徵象評估、身體評估、傷口評估和護理以及衛教指導，包含：沐浴前後三管(氣切、鼻胃管、導尿管)護理、緊急狀況處理和指揮，並針對主要照顧者依個案疾病做相關性衛教和指導。</p> <p>3. 本組合至少須由1位護理人員及2位<u>照顧服務</u>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4.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p>			<p>(1) 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p> <p>(2) 由護理人員做沐浴前後生命徵象評估、身體評估、傷口評估和護理以及衛教指導，包含：沐浴前後三管(氣切、鼻胃管、導尿管)護理、緊急狀況處理和指揮，並針對主要照顧者依個案疾病做相關性衛教和指導。</p> <p>3. 本組合至少須由1位護理人員及2位<u>長照</u>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4.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			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	
BA22	巡視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上午6點至<u>晚上8點</u>，至案家探視長照需要者，並進行簡易協助，至少3次。</li> <li><u>不得</u>搭配本照顧組合表之其他照顧組合。</li> <li><u>個案於接受服務時，如有突發性或臨時性之照顧需要，得依本標準第二十三條規定，提供本標準規定得臨時提供服務之照顧組合，並應於服務提供後通知擬定照顧計畫之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且經照管中心確認。</u></li> <li>非第1點時段內之巡視服務，得<u>按照管中心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核同意後</u>，依實際情況加計AA08。</li> </ol>	BA22	巡視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上午6點至<u>下午6點</u>，至案家探視長照需要者，並進行簡易協助，至少3次。</li> <li>得搭配本照顧組合表之其他照顧組合。</li> <li>非第1點時段內之巡視服務，得依實際情況加計AA08。</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巡視服務係為提供長照需要者短時間多次服務，並透過巡視服務注意其異常狀況、探視安全等意涵。另考量居服員提供居家服務應已具有巡視之實質內涵，爰本組合擬調整為不得搭配其他照顧組合。</li> <li>新增臨時需要之提醒文字，使服務單位瞭解可臨時需要提供之相關服務項目。</li> <li>為使下午6點至晚上8點間亦可使用巡視服務，並與晚間服務(AA08)及夜間緊急服務(AA10)之服務時間區隔，爰予以修正服務時間為上午6點至晚上8點，以茲周延。</li> <li>現行AA08照顧組合加計條件，為經縣市政府長期照顧管</li> </ol>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理中心審核同意後標示於核定文件，故「非於第1點時段內之巡視服務，得依實際情況加計AA08」之文字，爰配合實務情形，增加說明文字以臻明確。

長照給支付照顧組合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AA01	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	<p>1. 內容包括：</p> <p>(1) 承按照管中心轉介長照給付對象。</p> <p>(2) 至案家與長照給付對象或其家庭照顧者討論，依其長照服務給付額度、照顧問題清單及照顧需求後擬定照顧計畫。</p> <p>(3) 照顧計畫送照管中心核定後連結服務或資源。</p> <p>(4) 每 6 個月需進行家訪並重新依個案需求擬定照顧計畫，若發現個案身體狀況改變需重新評估，則通報照管中心進行複評。6 個月重新擬定照顧計畫及複評時等級改變須重新擬定照顧計畫，均可申報 1 次。</p> <p>2. 本組合不得與 AA02 於同月併計。</p> <p>3. 本組合與 AA02 同月申報總數需合併計算，同月專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以 120 組為準，超過 120 組者，每組</p>	AA01	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	<p>1. 內容包括：</p> <p>(1) 承按照管中心轉介長照需要者。</p> <p>(2) 至案家與長照需要者或其家屬討論，依其「個人額度」、照顧問題清單及長照需要者之需求後擬訂照顧計畫。</p> <p>(3) 照顧計畫送照管中心核定後連結服務或資源。</p> <p>(4) 每 6 個月需進行家訪並重新依個案需求擬定照顧計畫，若發現個案身體狀況改變需重新評估，則通報照管中心進行複評。6 個月重新擬定照顧計畫及複評時等級改變須重新擬定照顧計畫，均可申報 1 次。</p> <p>2. 本組合不得與 AA02 於同月併計。</p> <p>3. 本組合與 AA02 同月申報總數需合併計算，同月專任個案管理人員可</p>	<p>為維護服務品質，保障長照需要者權益，服務提供單位應依服務情形聘足人力，爰刪除減付原則，每名專任 A 個管人員同月至多服務 150 案，兼任個管人員案量折半計之。</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p>減付本組合給(支)付價格 <u>10%</u>之金額，至多得超額申報至 <u>150</u>組，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上限以專任人員可申報組數折半計。</p> <p>4. 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同月於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之申報組數上限同上。</p> <p>5. 本組合不扣<u>長照服務給付</u>額度。</p>			<p>申報組數以 <u>150</u> 組為準，超過 <u>150</u> 組者，每組減付本組合給(支)付價格 <u>20%</u>之金額，至多得超額申報至 <u>200</u> 組，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上限及超額申報組數，以專任人員可申報組數折半計。</p> <p>4. 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同月於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之申報組數上限及超額申報組數同上。</p> <p>5. 本組合不扣「<u>個人額度</u>」。</p>	
AA02	照顧管理	<p>1. 內容包括：</p> <p>(1)依長照給付對象需求或長照需要變化調整照顧計畫。</p> <p>(2)執行服務計畫。</p> <p>(3)追蹤長照給付對象與各項服務之連結情形。</p> <p>(4)每月定期進行服務品質追蹤。</p> <p>(5)接受長照給付對象及其家庭照顧者有關長照服務諮詢、申訴及處理。</p>	AA02	照顧管理	<p>1. 內容包括：</p> <p>(1)依長照需要者需求或長照需要變化調整照顧計畫。</p> <p>(2)執行服務計畫。</p> <p>(3)追蹤長照需要者與各項服務之連結情形。</p> <p>(4)每月定期進行服務品質追蹤。</p> <p>(5)接受長照需要者及其家屬有關長照服務諮詢、申訴及處理。</p>	<p>為維護服務品質，保障長照需要者權益，服務提供單位應依服務情形聘足人力，爰刪除減付原則，每名專任 A 個管人員同月至多服務 150 案，兼任個管人員案量折半計之。</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p>(6)協助長照給付對象或其家庭照顧者其他資源連結。</p> <p>2. 申請費用應檢附服務紀錄、照顧計畫異動報告或申訴紀錄。</p> <p>3. 本組合不得與 AA01 於同月併計。</p> <p>4. 本組合與 AA01 同月申報總數需合併計算，同月專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以 <u>120</u> 組為準，超過 <u>120</u> 組者，每組減付本組合給(支)付價格 <u>10%</u> 之金額，至多得超額申報至 <u>150</u> 組，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上限以專任人員可申報組數折半計。</p> <p>5. 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同月於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之申報組數上限同上。</p> <p>6. 本組合不扣<u>長照服務給付</u>額度。</p>			<p>(6)協助長照需要者或其家屬其他資源連結。</p> <p>2. 申請費用應檢附服務紀錄、照顧計畫異動報告或申訴紀錄。</p> <p>3. 本組合不得與 AA01 於同月併計。</p> <p>4. 本組合與 AA01 同月申報總數需合併計算，同月專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以 <u>150</u> 組為準，<u>超過 150 組者，每組減付本組合給(支)付價格 20% 之金額，至多得超額申報至 200 組，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可申報組數上限及超額申報組數，以專任人員可申報組數折半計。</u></p> <p>5. 兼任個案管理人員同月於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之申報組數上限及超額申報組數同上。</p> <p>6. 本組合不扣「<u>個人額度</u>」。</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AA03	照顧服務員配合專業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容包括：照顧服務員至少 1 次，於專業服務提供者提供專業服務時同行及學習，且須同時段提供居家照顧服務，並參與或協助執行後續長照給付對象專業服務計畫。</li> <li>2. 長照給付對象須被核定給付專業服務。</li> <li>3. <u>第 1 點同時段提供之居家照顧服務，須為以下 BA 碼之一：</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BA01~BA05、BA07、BA12、BA17d1、BA17d2、BA17e、BA23。</li> <li>(2) BA15：<u>個案須為獨居且復能目標包含自行學習家務整理者。</u></li> </ol> </li> <li>4. 照顧服務員須執行與該專業服務相關之照顧服務，並完整參與長照給付對象專業服務照顧組合後申請。</li> <li>5. 每個專業服務照顧組合(C 碼，不含 CC01)只能申請 1 次。</li> <li>6. 本組合不扣長照服務給付額度。</li> </ol>	AA03	照顧服務員配合專業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容包括：照顧服務員至少 1 次，於專業服務提供者提供專業服務時同行及學習，且須同時段提供居家照顧(以下 BA 碼之一：BA01~BA05、BA07、BA12~BA15、BA17d1、BA17d2、BA17e、BA23)，並參與或協助執行後續長照需要者專業服務計畫。</li> <li>2. 長照需要者須被核定給付專業服務。</li> <li>3. 照顧服務員須執行與該專業服務相關之照顧服務，並完整參與長照需要者專業服務照顧組合後申請。</li> <li>4. 每個專業服務照顧組合(C 碼，不含 CC01)只能申請 1 次。</li> <li>5. 本組合不扣「個人額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組合係鼓勵照顧服務員配合學習及參與個案復能計畫，故請領本組合之條件包括同時段需提供居家照顧，且為照顧服務員可參與之復能相關服務。</li> <li>2. 「BA14 陪同就醫」與執行復能計畫較不相關，故排除。</li> <li>3. 專業服務之提供為到宅服務，係透過專業人員到宅指導與訓練個案及主要照顧者，藉由活動型態調整、環境調整介入，將個案已習得之日常生活活動直接變成訓練內容，使個案維持自主生活之能力。爰個案如有需達成外出之專業服務目標，專業人員到宅提供專業服務時可透過情境模擬方式，以</li> </ol>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p>「IADLs 復能、ADLs 復能照護(CA07)」執行訓練，而實務上並非是由專業人員與照服員共同外出執行專業服務訓練，故建議排除「陪同外出」。</p> <p>4. 另考量部分個案有須培訓整理家務能力之需求，於專業服務執行過程，透過指導照服員，協助讓個案學習相關生活技能，以維持自主生活能力，爰同時段如提供「家務協助(BA15)」，個案須為獨居且復能目標包含自行學習家務整理者，始得申報AA03。</p>
BA09	到宅沐浴車服務--	1. 內容包括：利用專用車輛， <u>於車上配置電源、加熱系統及水箱等，並攜帶組合式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提供全身式沐浴及沐浴後設備管理維</u>	BA09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	1. 內容包括：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者身體	1. 考量到宅沐浴服務方式多元，除本案所稱之「到宅沐浴車」外，目前坊間另有發展「原床沐浴」或「床板式行動沐浴」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第1型	<p>護，包含(1)架設沐浴裝置；(2)運用入浴安全移位技巧，協助服務使用者進行身體清潔及穿換衣服；(3)使用後之設備清理、消毒及保養維護等。</p> <p>2. 本組合至少須由3位照顧服務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3.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p>		1型	<p>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p> <p>2. 本組合至少須由3位照顧服務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3.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p>	<p>等服務型態，亦透過車輛載送沐浴設備及組成3人團隊提供服務。</p> <p>2. 惟查二項服務設備、服務方式略有不同，為避免混淆，並利區辨本項照顧組合內容所指涉之專屬設備及照顧技巧，爰予修正服務內容描述。</p>
BA09a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2型	<p>1. 經照顧管理專員評估有留置管路(包含：氣切、鼻胃管、胃造瘻口、導尿管、膀胱造瘻口、結腸造瘻口)、使用呼吸器以及燒燙傷和三級傷口，需協助之長照給付對象，得使用本組合。</p> <p>2. 內容包括： (1) 利用專用車輛，於車上配置電源、加熱系統及水箱等，並攜帶組合式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提供全身式沐浴及沐浴後設備管理維護，包含A.架設沐浴裝</p>	BA09a	到宅沐浴車服務--第2型	<p>1. 經照顧管理專員評估有留置管路(包含：氣切、鼻胃管、胃造瘻口、導尿管、膀胱造瘻口、結腸造瘻口)、使用呼吸器以及燒燙傷和三級傷口，需協助之長照需要者，得使用本組合。</p> <p>2. 內容包括： (1) 利用專用車輛，攜帶行動浴槽至案家，進行沐浴前評估及提供全身式沐浴，包含架設沐浴裝置、協助服務使用</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p>置；B.運用入浴安全移位技巧，協助服務使用者進行身體清潔及穿換衣服；C.使用後之設備清理、消毒及保養維護等。</p> <p>(2) 由護理人員做沐浴前後生命徵象評估、身體評估、傷口評估和護理以及衛教指導，包含：沐浴前後三管(氣切、鼻胃管、導尿管)護理、緊急狀況處理和指揮，並針對主要照顧者依個案疾病做相關性衛教和指導。</p> <p>3. 本組合至少須由1位護理人員及2位照顧服務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4.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p>			<p>者身體清潔、穿換衣服、移位、維護服務使用者安全及使用後之清理等。</p> <p>(2) 由護理人員做沐浴前後生命徵象評估、身體評估、傷口評估和護理以及衛教指導，包含：沐浴前後三管(氣切、鼻胃管、導尿管)護理、緊急狀況處理和指揮，並針對主要照顧者依個案疾病做相關性衛教和指導。</p> <p>3. 本組合至少須由1位護理人員及2位照顧服務人員所組成的團隊提供服務。</p> <p>4. 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第一節給付第五點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失能者「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p>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BA18	安全看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至案家陪伴、支持(如遊戲或嗜好)、看視注意安全或協助(如日常生活參與)，並注意異常狀況。</li> <li>以 30 分鐘為 1 給(支)付單位。</li> <li>本組合限心智障礙者使用。</li> <li>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同使用，但可接續使用。</li> </ol>	BA18	安全看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至案家陪伴、支持(如遊戲或嗜好)、看視注意安全或協助(如日常生活參與)，並注意異常狀況。</li> <li>以 30 分鐘為 1 給(支)付單位。</li> <li>本組合限心智障礙者使用。</li> <li><u>除 BA24 外</u>，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同使用，但可接續使用。</li> </ol>	考量長照需要者遇非預期之嘔吐、失禁等情形需協助清潔，已得依臨時需要先提供服務並申報費用，為避免同時段重複申報之疑慮，建議修正刪除「除 BA24 外」之文字。
BA20	陪伴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至案家陪伴看視、日常生活參與，或讀紙本或電子新聞或書信。</li> <li>以 30 分鐘為 1 給(支)付單位。</li> <li>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同使用，但可接續使用。</li> </ol>	BA20	陪伴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至案家陪伴看視、日常生活參與，或讀紙本或電子新聞或書信。</li> <li>以 30 分鐘為 1 給(支)付單位。</li> <li><u>除 BA24 外</u>，本組合不得與其他組合併同使用，但可接續使用。</li> </ol>	同上。
BD01	社區式協助沐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協助或引導至浴間、穿脫衣服、全身淋浴或坐浴(及/或洗頭)、刷牙洗臉、浴間使用後之清理。</li> <li>本組合係指於日間照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或托顧家庭之浴間執行之項目。</li> </ol>	BD01	社區式協助沐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協助或引導至浴間、穿脫衣服、全身淋浴或坐浴(及/或洗頭)、刷牙洗臉、浴間使用後之清理。</li> <li>本組合係指於日間照顧中心或托顧家庭之浴間執行之項目。</li> </ol>	明定本項組合服務應由符合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之照顧服務人員執行。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BD02	社區式晚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準備晚餐、協助進食（或餵食）及飯後口腔清潔。</li> <li>本組合係指於日間照顧中心(含小規模多機能)或托顧家庭執行之項目。</li> </ol>	BD02	社區式晚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準備晚餐、協助進食（或餵食）及飯後口腔清潔。</li> <li>本組合係指於日間照顧中心或托顧家庭執行之項目。</li> </ol>	明定本項組合服務應由符合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之照顧服務人員執行。
BD03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接(或送)長照給付對象居家至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日間照顧中心、托顧家庭、巷弄長照站、文化健康站、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輔具中心)。</li> <li>本組合以長照給付對象住家與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之距離 10 公里內者，適用本組合，超過 10 公里所需費用由長照給付對象自行負擔。</li> <li>以 1 趟為給（支）付單位。</li> <li>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本標準第八條限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 30%。</li> </ol>	BD03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容包括：接(或送)長照給付對象居家至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日間照顧中心、托顧家庭、巷弄長照站、文化健康站、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輔具中心)。</li> <li>本組合以長照給付對象住家與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之距離 10 公里內者，適用本組合，超過 10 公里所需費用由長照給付對象自行負擔。</li> <li>以 1 趟為給（支）付單位。</li> <li>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家庭，可使用本項服務，不受本標準第八條限</li> </ol>	鑒於接受直轄市、縣（市）政府獎助之長照提供者或長照機構，應符合老人福利服務提供者資格要件及服務準則第 77 條至第 81 條及公路法之規定，爰新增明定本項交通接送服務提供人員應持有職業駕照。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編號	照顧組合	組合內容及說明	
		5. <u>本組合應由持有職業駕照之駕駛員提供。</u>			用於專業服務照顧組合之限制，惟其給付額度仍僅給付「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 30%。	
DA01	交通接送	<p>1.內容包括：</p> <p>(1) <u>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定期式復健或洗腎之交通接送。</u></p> <p>(2) <u>基於就醫、定期式復健或洗腎之目的，必要交通路程中之轉乘或接駁，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認，起迄任有一端不限於居家或醫療院所。</u></p> <p><u>2.本組合以 1 次為 1 給(支)付單位。</u></p>	DA01	交通接送	<p>1.內容包括：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含復健)之交通接送 <u>1 趟。</u></p> <p><u>2.除第四類偏遠縣市、偏遠鄉鎮市區使用者長照需要等級為第 2 級(含)以上外，其餘地區使用者須為長照需要等級第 4 級(含)以上。</u></p> <p><u>3.本組合限於照顧計畫既定之服務。</u></p>	<p>1. 考量就醫、定期式復健或洗腎為減緩失能及維持個案生理機能所必須之服務項目，為減少個案就醫障礙並滿足長照使用者之照顧需求，爰擬放寬第 2 級及第 3 級，不限第四類偏鄉亦可使用交通接送。</p> <p>2. 依本部函釋併予新增至航空站(或碼頭)及轉運站之轉乘服務，可申報費用。</p>